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2-3樓

承辦單位：特殊教育科

承辦人：陳俊廷

電話：7995678分機3077

電子信箱：nathanqchen@gmail.com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16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特字第11438292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學年度高雄市特殊教育數位教材分享觀摩會計畫

主旨：檢送「高雄市114學年度特殊教育數位教材觀摩分享會實施計畫」，請各縣市政府鼓勵所屬特殊教育輔導團及特殊教育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特殊教育法第31條暨114學年度高雄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分團計畫辦理。
- 二、藉由觀摩本市113學年度特殊教育數位教材之獲獎作品，提升本市及各縣市特殊教育教師對數位教材製作的理解，進而強化學生學習動機與學習成效。
- 三、參加對象：本市各級學校特殊教育教師、各縣市特殊教育輔導團及特殊教育教師，至多90人(依照報名先後次序)。
- 四、觀摩分享時間：114年11月1日(星期六)9時至12時30分。
- 五、觀摩分享地點：高雄市三民區河濱國民小學四樓會議室。
- 六、報名方式：即日起請以網路報名(<https://special.moe.gov.tw/>→(右側)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選單→研習活動報名→本項活動報名登錄)。
- 七、請惠允參加學員與工作人員公(差)假登記。
- 八、注意事項：
 - (一)報名時請確認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之E-mail信箱是否正確，以便寄發研習相關訊息。



(二)聯絡方式：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聯絡電話：
2624900轉63趙老師），電子信箱：3753528@gmail.com。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臺南大學蔡淑妃副教授

副本：國立臺南大學、高雄市三民區河濱國民小學、高雄市立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本局特殊教育科(紙本)

來文

